川剧发展研究中心2024年度项目

立项通知书回执

|  |  |
| --- | --- |
| 项目名称 |  |
| 项目编号 |  | 项目负责人 |  |
| 项目类别 |  | 成果形式 |  |
| 所在单位 |  | 资助总金额 |  |
| 联系电话 |  | 电子邮箱 |  |
| 通讯地址 |  | 邮政编码 |  |
| 项目资金预算表预算编制说明：1.川剧发展研究中心项目经费执行参照《川剧发展研究中心项目资金管理办法》相关规定。2.项目负责人应当根据项目研究需要和开支范围，科学合理、实事求是、严谨慎重地编制费用预算。3.项目负责人应严格执行批准后的项目预算。确需调剂的，应当按照有关规定报批。 |
| 科 目 | 内容及金额 |
| **业务费**（购置图书、收集资料、复印翻拍、检索文献、采集数据、翻译资料、印刷出版、会议/差旅/国际合作与交流等费用，以及其他相关支出） | 合计 万元，占费用比例 % |
| **劳务费（**支付给参与项目研究的研究生、博士后、访问学者和项目聘用的研究人员、科研辅助人员等的劳务性费用，以及支付给临时聘请的咨询专家的费用**）** | 劳务性费用（含税）： 专家咨询费用（含税）：合计 万元，占费用比例 % |
| 合 计 |  万元 |
| **项目负责人承诺：**本人接受川剧发展研究中心的资助，遵守《川剧发展研究中心项目资金管理办法》和相关项目经费管理办法的规定，认真开展项目研究工作，严格按照预算科目开支项目经费，及时报告项目重大变动情况。项目负责人（签章）：年 月 日 |
| **项目负责人所在单位账户****（此栏由单位财务管理部门填写）** |
| 账户名称 |  |
| 账 号 |  |
| 开户银行（**填写全称，如XX银行XX省XX市XX支行**） |  |
| **审核意见** |
| **项目负责人所在单位财务管理部门** | **项目负责人所在单位科研管理部门** |
| 公 章 年 月 日联系电话（**必填**）： | 公 章 年 月 日联系电话（**必填**）： |

1.下载并填写本回执后，A3纸双面打印，中缝折叠。

2.本回执需**同时提交纸质版和电子版**。

**纸质版原件**一式三份，经项目负责人所在单位科研及财务管理部门审核盖章后，由所在单位统一寄送至川剧发展研究中心。邮寄地址：四川省成都市武侯区洗面桥街15号 四川省艺术研究院，邮编：610041，联系人及电话：刘老师 15208311420。

**电子版**由所在单位统一汇总后发送至cjfzyjzx@163.com，邮件标题及电子版文件命名为：XX年度项目立项回执+项目类别+项目负责人+项目名称。

3.为方便核实相关信息，**请务必在表格相应位置填写项目负责人所在单位财务管理部门和科研管理部门联系电话**。

4.请项目负责人和有关管理部门注意留存本回执纸质版复印件。

5.本回执及《川剧发展研究中心项目资金管理办法》可在四川省艺术研究院网站的川剧发展研究中心网页（http://cjfzyjzx.scyishu.org.cn/）下载。